

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3 年 10 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1.部门主要职能

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要职能有：

（1）制定公共资源进场交易业务操作规程，建立和完善内部管理制度。

（2）承担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专家库、公共资源数据系统的建设、维护和管理；为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提供场所、设施和服务。

（3）核验市场主体、中介机构资格及进场交易项目资料；为公共资源交易主体提供信息咨询服务；为公共资源交易行政监督工作提供监管平台，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并协助调查违法违规交易行为。

（4）建立公共资源现场交易信用和纪律档案；收集、存储和发布公共资源交易信息；见证公共资源进场交易全过程，确认交易结果；整理、保存交易过程中的相关资料备查。

（5）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对市级公共资源交易活动进行监管，协助处理交易投诉。

2.部门内设机构情况

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为副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编制数 27 名，设 1 个正科级机构（市政府采购中心）和 5 个副科级机构，分别为：综合部、信息部、建设工程交

易部、产权交易部、土地矿产交易部。

3.人员编制机构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人员编制 27 人，实有在职人员 27 人（比上年度增加 1 人），退休人员 4 人，均属财政拨款供给人员。

（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2022 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主要包括以下工作内容：

1.交易中心一体化平台升级改造项目，针对交易规则的不断变化和使用过程的功能优化，对交易系统进行升级改造，达到应有的功能和目的，提升电子化交易服务水平。

2.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运行项目，建立健全全市公共资源交易体制机制，加强平台建设和管理，保障交易平台平稳高效运行；为全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提供场所设施和服务，及时发布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组织交易活动、见证公共资源进场交易全过程，确认交易结果。

3.交易中心一体化平台运行维护服务项目，对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系统）进行日常维护、运行保障、安全防护等技术服务。

4.三级等保测评服务项目，交易中心一体化平台三级等保到期复测（一年）。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预算执行情况如表 1 所示。

表 1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度

重点工作任务预算执行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金额 (万元)	调整后预算数 (万元)	实际支出数 (万元)	实际支出率
1	交易中心一体化平台升级改造项目	50	78.89	73.11	92.67%
2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运行项目	115	115	114.99	99.99%
3	交易中心一体化平台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65	36.11	36.11	100%
4	三级等保测评服务项目	10	10	7	70%
合计		240	240	231.21	96.34%

(三) 部门整体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单位 2022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为 758.41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数为 10.39 万元，合计 768.8 万元；部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758.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决算数为 527.23 万元，占总支出的 69.52%；项目支出决算数为 231.21 万元，占总支出的 30.48%。

(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情况

（1）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评价组根据 2022 年部门实施任务及项目等内容，归纳总结出 2022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为：做好延伸服务，做优联合服务，做强绿色通道，不断降低交易主体投标成本，强化公共资源交易监管，推动形成全流程监管体系，瞄准立项、预算、招标、履约等各环节，搭建一体化平台和交易服务多维评价监督系统，全力规范公共资源交易行为。

（2）重点任务绩效目标

评价组根据部门 2022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归纳总结出 2022 年部门重点任务绩效目标为：交易中心一体化平台升级改造项目、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运行项目、交易中心一体化平台运行维护服务项目、三级等保测评服务项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基本实现了 2022 年度预期的整体绩效目标。

2.部门整体绩效指标情况

2022 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预期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情况如下表。

表 2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部门整体绩效指标情况¹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预期指标值
产出指标	节约政府采购、招投标活动投资额	≥2200 万元
成本指标	增加财政收入	≥17000 万元
效果指标	立足公共服务的职能定位，发挥市场和政府作用，让交易更加“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	不断增强

¹ 依据《梅州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及其自评相关佐证材料整理所得。

	实现公共资源的增收节支，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	不断显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二、评价结论

通过对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分析，评价组结合预算编制情况、预算执行情况、预算使用效益、加减分项 4 个维度进行了综合评价分析。

根据《梅州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3 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梅市财评〔2023〕5 号）要求，2022 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总分为 100 分，由预算编制情况、预算执行情况、预算使用效益三大方面及加减分项组成。综合评价该部门 2022 年整体绩效得分 86.84 分，评定等级为“良”，详见表 3。

表 3 综合评定结果

序号	评价内容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1	预算编制情况	13	12	92.31%
2	预算执行情况	61	49.34	80.89%
3	预算使用效益	26	25.5	98.08%
4	加减分项	/	0	0
合计		100	86.84	86.84%

三、绩效指标分析

（一）预算编制情况（分值 13 分，得分 12 分）

1.预算编制。（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该指标包括：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规范性、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三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年度整体预算资金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合理性。（分值 1.5 分，得分 1.5 分）根据 2022 年部门预算批复通知、部门预算输出套表、部门决算报表等信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年初预算数为 639.14 万元，年末决算数为 777.99 万元，预算数与决算数差异率为 21.72%，差异合理，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

（2）预算编制规范性。（分值 1.5 分，得分 1.5 分）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梅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市级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梅市财预〔2021〕104 号）、2022 年部门预算输出套表，部门预算编制基本符合梅州市财政 2022 年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

（3）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分值 1 分，得分 1 分）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为 758.41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调整预算数为 758.41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 0%。

2.目标设置。（分值 9 分，得分 8 分）

该指标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两个方

面，主要考核部门年度整体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1）绩效目标合理性。（分值 5 分，得分 5 分）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2022 年梅州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关于批复 2022 年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梅市财预〔2022〕1 号），部门整体及重点项目基本能设置相应的绩效目标，所设置的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基本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且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关于印发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梅市机编发〔2014〕34 号），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相匹配；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重点项目申报表、立项方案、会议记录等资料，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和充分论证。

（2）绩效指标明确性。（分值 4 分，得分 3 分）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2022 年梅州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资料，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产出、成本指标，有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但部分绩效指标未设置定量指标值，绩效指标值较模糊，如：①社会效益指标-立足公共服务的职能定位，

发挥市场和政府作用，设置为“不断增强”；②经济效益指标-实现公共资源的增收节支，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设置为“不断显现”。扣1分。

（二）预算执行情况（分值61分，得分49.34分）

1.资金管理。（分值20分，得分17分）

该指标包括：结转结余率、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单位会计核算规范性、财务管理合规性四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年度资金管理情况。

（1）结转结余率。（分值3分，得分3分）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2022年度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1表），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10.36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为10.39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为758.4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为0，则结转结余率= $[10.36 \div (10.39+758.41)] \times 100\% = 1.35\%$ ，按照既定的评分标准，结转结余率 $1.35\% \leq 10\%$ 。

（2）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分值0分，得分0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无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本项权重分（分值为6分）调整至“单位会计核算规范性”指标中。

（3）单位会计核算规范性。（分值12分，得分12分）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预算执行-部门（单位）-预算执行-单位核算明细表》，单位能同时满足已开通账套进

行核算、核算数据已挂接国库业务单据、期初余额借贷平衡和财务负责人准确四项条件；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财政支出与单位核算记账情况表》，部门偏离度合格。

（4）财务管理合规性。（分值 5 分，得分 2 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立了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大部分资金支出基本合规，但存在费用报销审批单签名不齐，财务管理规范性不足的情况，如：2 月记 5 号凭证，费用报销审批单无单位主管、出纳、报销人签名；11 月记 22 号凭证，费用报销审批单无单位主管、出纳、制单人、报销人签名。扣 3 分。

2.信息公开。（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该指标包括：预决算公开合规性、绩效信息公开情况两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信息公开执行情况。

（1）预决算公开合规性。（分值 2 分，得分 2 分）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 2021 年度决算、2022 年度预算，预决算公开截图等材料，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

（2）绩效信息公开情况。（分值 2 分，得分 2 分）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 2022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自评报告、绩效目标公开情况和项目绩效自评公开情况资料，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

3.采购管理。（分值 9 分，得分 7.95 分）

该指标包括：政府采购执行率、采购合规性两个方面，

主要考核部门采购管理情况。

（1）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 3 分，得分 2.95 分）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 2022 年部门预算信息、2022 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机构运行信息表》（财决附 03 表），年初政府采购预算总计为 26.11 万元；年末政府采购支出合计为 25.68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25.68/26.11*100=98.35\%$ ，本指标得分= $3*98.35\%=2.95$ 分。

（2）采购合规性。（分值 6 分，得分 5 分）

①制度方面，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操作流程》，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立了本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②政府采购方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无《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10 号）中“按项目实施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服务采购均应当公开采购意向”规定的采购意向公开项目，此项指标不扣分；

③合同备案公开方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年度采购合同备案数为 6 份，其中 2 份采购合同未按规定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1 份采购合同未提供相关备案文件。此项指标扣 1 分；

④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方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

供的地方政府采购信息统计管理系统截图显示，部门按时上报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

⑤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方面，《梅州市财政局关于2022年全市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有关情况的通报》（梅市财采函〔2023〕5号）中显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预留比例为0%，年度预留份额为0万元，没有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业务，此项指标不扣分；

⑥比值方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财决附03表》显示，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为25.68万元，全年政府采购合同金额为25.68万元，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为25.68万元，A、B计算结果分别为： $A=25.68/25.68=100\%$ ， $B=25.68/25.68=100\%$ ， $A \geq 40\%$ 且 $B \geq 70\%$ 。

4.项目管理。（分值21分，得分15.89分）

该指标包括：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项目实施程序、项目监管三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项目实施管理情况。

（1）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分值8分，得分7.39分）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2022年梅州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各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各项目支出预算申报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项目专项资金绩效测评结果如下：

①交易中心一体化平台升级改造项目（资金下达额度为

78.89 万元，实际支出 73.11 万元）项目指标评分得分 92.28 分，加权平均折算得分= $92.28/100*8*(78.89/240*100\%)=7.38*33\%=2.44$ 分，扣分如下：A.绩效目标完整性：未涵盖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和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扣 1.5 分；B.绩效目标可衡量性：绩效目标设置没有数据支撑、没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扣 2 分；C.资金支付：资金支出率= $73.11/78.89*100\%*3=2.78$ ，扣 0.22 分；D.项目会计核算规范性：费用报销审批单签名不齐，如 12 月记 47 号凭证，费用报销审批单无单位主管和出纳签名，扣 1 分；E.项目监管有效性：未提供项目方面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相关佐证材料，扣 3 分；

②交易中心一体化平台运维服务项目（资金下达额度为 36.11 万元，实际支出 36.11 万元）项目指标评分得分 92.5 分，加权平均折算得分 $92.5/100*8*(36.11/240)=7.4*15\%=1.11$ 分，扣分如下：A.绩效目标完整性：未涵盖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和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扣 1.5 分；B.绩效目标可衡量性：绩效目标设置没有数据支撑、没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扣 2 分；C.项目会计核算规范性：费用报销审批单签名不齐，如 7 月记 25 号凭证，费用报销审批单无单位主管签名，扣 1 分；D.项目监管有效性：未提供项目方面的检查、

监控、督促整改相关佐证材料，扣 3 分；

③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运行经费项目（资金下达额度为 115 万元，实际支出 114.99 万元）项目指标评分得分 92.49 分，加权平均折算得分 $=92.49/100*8*（115/240）=7.4*48\%=3.55$ 分，扣分如下：A.绩效目标完整性：未涵盖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和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扣 1.5 分；B.绩效目标可衡量性：绩效目标设置没有数据支撑、没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扣 2 分；C.资金支付：资金支出率 $=114.99/115*100\%*3=2.99$ ，扣 0.01 分；D.项目会计核算规范性：费用报销审批单签名不齐，例 5 月记 30 号凭证，费用报销审批单无单位主管、出纳、报销人签名，扣 1 分；E.项目监管有效性：未提供项目方面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相关佐证材料，扣 3 分；

④三级等保测评项目（资金下达额度为 10 万元，实际支出 7 万元）项目指标评分得分 91.6 分，加权平均折算得分 $=91.6/100*8*（10/240）=7.33*4\%=0.29$ 分，扣分如下：A.绩效目标完整性：未涵盖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和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扣 1.5 分；B.绩效目标可衡量性：绩效目标设置没有数据支撑、没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扣 2 分；C.资金支付：资金支出率 $=7/10*100\%*3=2.1$ ，扣 0.9 分；D.项目会计核算规范性：费

用报销审批单签名不齐，如 12 月记 46 号凭证，费用报销审批单无出纳和单位主管签名，扣 1 分；E.项目监管有效性：未提供项目方面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相关佐证材料，扣 3 分；

本项指标综合得 $2.44+1.11+3.55+0.29=7.39$ 分。

（2）项目实施程序。（分值为 5 分，得分 5 分）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各项目申报表、立案文件、党组会议记录、调整资金用途等材料，各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各项目建设、验收等材料，各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实施符合相关制度的规定。

（3）项目监管。（分值 8 分，得分 3.5 分）制度方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制定了《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绩效目标监控管理办法》《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资金支付和项目实施的监管方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委托广州华南信息安全测评中心对堡垒机系统进行运维、测评并出具《梅州公共资源堡垒机运维审计报告》，对三级等保测评项目进行了有效监管，一体化平台升级改造项目、一体化平台运维服务项目、平台运行经费项目未提供有效的监管相关材料，扣 4.5 分。

5.资产管理。（分值 7 分，得分 4.5 分）

该指标包括：资产配置合规性、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资产盘点情况、数据质量、资产管理合规性五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年度资产管理情况。

（1）资产配置合规性。（分值 2 分，得分 2 分）根据现场核实，单位办公室内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符合规定标准。

（2）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分值 1 分，得分 1 分）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度国有资产报表》《2022 年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分析报告》，2022 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无资产收益，无需上缴资产收益，本项指标不扣分。

（3）资产盘点情况。（分值 1 分，得分 1 分）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固定资产盘点报告》《固定资产盘点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进行了资产盘点。

（4）数据质量。（分值 1 分，得分 0.5 分）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固定资产盘点报告》《固定资产盘点表》《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度国有资产报表》《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度年报核实说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现场审查财务资料发现：2022 年 9 月 61#凭证核销办公设备等 23 项固定资产合计 16.76 万元，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已于 2021 年 6 月处置该批固定资产并于 2021 年 7 月上缴该批固定资

产收益，存在资产账实不符的情况，扣 0.5 分。

（5）资产管理合规性。（分值 2 分，得分 0 分）制度方面，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产物资管理制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立了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资产管理执行方面，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度国有资产报表》《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度年报核实说明》《2022 年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分析报告》，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资产管理规范方面，现场审查财务资料发现：2022 年 9 月 61#凭证核销办公设备等 23 项固定资产合计 16.76 万元，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已于 2021 年 6 月处置该批固定资产并于 2021 年 7 月上缴该批固定资产收益，存在资产账实不符的情况，资产管理不规范，扣 0.5 分；固定资产盘点方面，现场盘点发现以下五个问题：①固定资产未贴标签；②存放地点与提供的资产明细表中的存放地点不一致且现场盘点实物资产数量多于资产明细表中的资产登记数量，如：财务室盘盈 3 台打印机、综合部盘盈 3 张机场椅、政府采购中心盘盈 2 台电脑 2 个保险柜 2 张办公桌 5 张办公椅；③固定资产只登记了具体使用部门，未登记具体使用人；④同一使用部门设置多个名称，如五楼澄清室、澄清答疑室；

土地矿产交易部、土地矿产(1)、土地矿产(2); 财会室、财务室; ⑤存在较多待处置/待报废资产, 2022 年未进行资产处置, 资产处理不及时, 扣 1.5 分。

(三) 预算使用效益 (分值 26 分, 得分 25.5 分)

1. 经济性。 (分值 7 分, 得分 6.5 分)

该指标包括: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公用经费控制率两个方面, 主要考核预算资金使用的经济性。

(1)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分值 3 分, 得分 2.5 分) ①制度方面, 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管理制度》,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立了完善的内部财务管理机制, 且对运转类 (含车辆使用、会议、住宿、接待等费用) 支出有完备的控制标准; ②支出控制方面,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各项材料显示, 2022 年度基本支出决算数为 536.22 万元, 年初预算数为 399.14 万元, 实际支出超预算, 主要有绩效考核奖增加、社保公积金缴存基数调整、部门人员增加等原因, 此项指标不扣分; ③费用支出方面, 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2021 年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部门决算》《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 12 月报表》, 2021 年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运转类中的办公费、水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4 项支出分别是 36.52 万元、0.44 万元、3.74 万元、0 万元, 一共 40.7 万元, 2022 年度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运转类中的办公费、

水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4 项支出分别是 22.18 万元、0.5 万元、5.94 万元、0 万元，一共 28.62 万元，累计增长幅度分别为-39.27%、13.64%、58.82%、0%，办公费的增长幅度小于 3%，得 0.25 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长幅度为 0%，得 0.25 分，水电费增长幅度大于 5%，扣 0.5 分。

（2）公用经费控制率。（分值 4 分，得分 4 分）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部门财决表 z01-1 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附 03 表机构运行信息表》，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0 万元 ≤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0.3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20.8 万元 ≤ 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20.8 万元。

2.效率性。（分值 8 分，得分 8 分）

该指标包括：重点工作完成率、绩效目标完成率、项目完成及时性三个方面，主要考核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性。

（1）重点工作完成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根据《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2022 年梅州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以及项目申报表、项目验收材料等资料，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重点工作为：①交易中心一体化平台三级等保到期复测，达到三级等保要求并通过备案；②对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系统）进行日常维护、运行保障、安全防护等技术服务，保证交易系统正常稳定运行；③对交易系统进行升级改造，达到应有的功能和目的，

提升电子化交易服务水平；④建立健全全市公共资源交易体制机制，为全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提供场所设施和服务，不断降低交易成本，保证公共资源交易各项业务正常运行。以上四项重点工作已完成，重点工作完成率=4/4*100%=1，本指标得分=1*2=2分。

（2）绩效目标完成率。（分值3分，得分3分）2022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部门绩效目标为：①交易中心一体化平台三级等保到期复测，达到三级等保要求并通过备案；②对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系统）进行日常维护、运行保障、安全防护等技术服务，保证交易系统正常稳定运行；③对交易系统进行升级改造，达到应有的功能和目的，提升电子化交易服务水平；④建立健全全市公共资源交易体制机制，为全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提供场所设施和服务，不断降低交易成本，保证公共资源交易各项业务正常运行。以上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完成率为100%。

（3）项目完成及时性。（分值3分，得分3分）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2022年部门项目申报表、预算项目执行情况、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05-2表）等相关佐证资料，部门实施的项目共4个，已完成的项目有4个，本指标得分=4/4*3=3分。

3.效果性。（分值8分，得分8分）

该指标包括社会经济环境效益方面，主要考核预算资金

使用产生的效果。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年度整体绩效目标和四项重点工作任务已全部完成，取得了较好的绩效。依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主要职责及年度重点工作，结合其设置的绩效目标情况，评价组选择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两方面进行评价，设置两个个性化指标：经济效益——公共资源交易配置的效率和效益得到提高，制度性交易成本显著降低、社会效益——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供给能力有效提升，营商环境不断优化。

（1）经济效益——公共资源交易配置的效率和效益得到提高，制度性交易成本显著降低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立足公共服务职能定位，2022 年度部门实施的四个重点工作项目均已完成，项目支出更好地保障了交易平台的运转，切实为企业减轻了资金压力，降低了交易成本。一是依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2022 年政府采购项目统计》《2022 年工程建设项目进场交易台账》《交易明细（土矿）》《2022 12 产权》，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年共完成各类公共资源交易项目 208 项，成交总金额约 29.66 亿元，节约（溢价）0.31 亿元；二是依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中介超市项目统计表（2022 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年共完成中介服务项目选取 1383 项，成交金额 1.53 亿元，节约资金 50 万元。

（2）社会效益——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供给能力有效提升，营商环境不断优化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过实现年度整体绩效目标和完成四项重点工作任务，建立了功能完善、快捷高效的电子交易系统，加快形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公开透明的公共资源交易市场，进一步提升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供给能力，规范项目交易，强化交易监管，不断优化营商环境。一是自建交易系统功能逐步完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建设工程交易系统升级改造，招投标企业可以通过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体化平台实现招、投、开、评、定、合同签署全线上业务办理，实现交易大数据整理、分析和加工利用并自动预警围标，为行政监督部门提供大数据服务，建设工程交易系统实现了真正的全流程电子化；二是不断完善信用指数平台建设，取得了三级等保备案证书；三是建立与省统一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体系，深入推进项目电子化交易和远程异地评标常态化，体制机制不断完善，市场环境不断优化。

4.公平性。（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该指标包括群众信访办理情况、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两个方面。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分值 1.5 分，得分 1.5 分）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制定了《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访工作制度》，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

理回复机制。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关于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无信访说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无群众信访投诉案件，此项指标不扣分。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分值 1.5 分，得分 1.5 分）根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关于反馈市级事业单位绩效奖金 2022 年度考核结果的函》，2022 年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群众满意度评价调查情况得分为 100 分。

（四）加减分项

该项目下设一个三级指标：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主要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的情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未受到相关表扬或批评，本指标不得分、不扣分。

四、主要绩效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遵循“公平、公正、高效、廉洁”的原则，打造“阳光、规范、智慧、高效”的交易平台，不断推动我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高质量发展。

（一）公共资源交易工作稳步推进

全年共完成各类公共资源交易项目 208 项，成交总金额约 29.66 亿元，节约（溢价）0.31 亿元，其中：（1）政府采购方面。组织各类政府采购活动共 18 场（次），实际采购金额 0.903 亿元，节约资金 178.66 万元。（2）建设工程交易方面。完成建设工程项目公开招标共 64 项，交易金额 9.59 亿元，节约资金 2500 万元。（3）土地和矿业权交易方面。

完成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网上公开拍卖）共 105 宗，成交金额 17.05 亿元，无增值额；完成矿业权出让 13 宗，成交金额 2.08 亿元，溢价 410 万元。（4）产权交易方面。组织产权交易 8 场（次），成交金额 315.12 万元。

（二）服务项目拓展态势良好

全年共完成中介服务项目选取1383项，成交金额1.53亿元，节约资金50万元。新进驻超市的项目业主1006家、中介服务机构70家。

（三）电子投标保函得到普及应用

中心持续推动电子投标保函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应用，在原有电子保函平台系统的基础上，又先后引入深圳国工智保和国泰新点电子保函平台系统，分别于 5 月 30 日和 7 月 28 日正式上线运行。全年共开立电子保函近 5000 笔，担保金额约 7.5 亿元。电子保函的普及应用，切实为企业减轻了资金压力，降低了交易成本。

（四）远程异地评标工作迈出坚实步伐

在与广州交易集团、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签订远程异地评标合作协议的基础上，中心还积极参与由广州交易集团、深圳交易集团、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共同牵头发起的广东省远程异地评标合作签约统筹共享优质专家资源、场地资源及技术资源，更大范围地探索推进省内远程异地评标的合作。今年以来，中心与韶

关、中山、肇庆、河源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合作开展建设工程、政府采购远程异地评标项目，标志着我市推广应用远程异地评标条件已成熟，为中心常态化开展远程异地评标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五）信用指数平台建设不断完善

一是进一步完善中心信用指数平台建设。取得了二级等保备案证书，完成了商用密码安全性评估工作，目前正在对相关制度规则征求意见，待制度出台后正式上线应用。二是加强区域间合作。中心与广州交易集团签订了《穗梅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合作协议》，共同推进信用信息互通互查互享、公共资源交易评价结果互认，建立跨区域联动的信用机制，充分发挥两地交易平台优势，促进区域公共资源交易建设协调发展。

（六）省公共资源交易“一张网”对接全面完成

根据《关于进一步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工作的通知》要求和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张网”对接工作的统一协调部署，目前与全省“一张网”的对接工作已全面完成，移动数字证书和“粤商通”APP应用功能的启用，中心实现了公共资源交易全省“一张网”和服务“指尖办”。

（七）公共服务质量进一步提升

一是自建交易系统功能逐步完善。根据《2022年广东省营商环境评价工作方案》和市政府有关工作部署要求，中心

对建设工程交易系统进行升级改造，新增了线上受理及回复投诉、交易鉴证书发放和合同签订功能，于3月31日正式上线启用，建设工程交易系统实现了真正的全流程电子化。二是政府采购全面实现全流程电子化。结合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的上线运行，中心取消了“政府采购-项目受理登记”服务事项，进一步简化项目受理纸质提交的环节，所有进场交易的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实现在线办理，进一步减少了群众跑腿。三是服务事项实现“双百”。按照局统一部署安排，中心22个公共服务事项（包括15个“粤商通”指尖办）全部实现100%网上受理、100%网上办结。

五、存在问题

（一）绩效指标体系不够系统

部门整体设置了相应的绩效目标和指标，但部分绩效指标未设置定量指标值，绩效指标值较模糊，如：①社会效益指标-立足公共服务的职能定位，发挥市场和政府作用，设置为“不断增强”；②经济效益指标-实现公共资源的增收节支，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设置为“不断显现”。

（二）会计核算不规范，项目监管不到位

一是存在费用报销审批单签名不齐，财务管理规范性不足的情况，如：2月记5号凭证，费用报销审批单无单位主

管、出纳、报销人签名；11月记22号凭证，费用报销审批单无单位主管、出纳、制单人、报销人签名；

二是项目监管不到位，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未对一体化平台运维服务项目、一体化平台运维服务项目、平台运行经费项目进行有效监管。

（三）采购内部控制管理不规范，资产管理意识不强

一是合同备案公开方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年度采购合同备案数为6份，其中2份采购合同未按规定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1份采购合同无相关备案文件；

二是资产管理方面：1.现场审查财务资料发现：2022年9月61#凭证核销办公设备等23项固定资产合计16.76万元，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已于2021年6月处置该批固定资产并于2021年7月上缴该批固定资产收益，存在资产账实不符的情况，资产管理不规范；2.现场盘点发现以下五个问题：

（1）固定资产未贴标签；（2）存放地点与提供的资产明细表中的存放地点不一致且现场盘点实物资产数量多于资产明细表中的资产登记数量，如：财务室盘盈3台打印机、综合部盘盈3张机场椅、政府采购中心盘盈2台电脑2个保险柜2张办公桌5张办公椅；（3）固定资产只登记了具体使用部门，未登记具体使用人；（4）同一使用部门设置多个名称，如五楼澄清室、澄清答疑室；土地矿产交易部、土地

矿产(1)、土地矿产(2); 财会室、财务室; (5) 存在较多待处置/待报废资产, 2022 年未进行资产处置, 资产处理不及时。

六、相关建议

(一) 科学合理设置绩效指标

建议明确科学的绩效管理理念, 围绕“经济、效率、效益、效果和公正”五个方面确定合理的绩效管理目标, 进而制定出科学、合理、可行的政府绩效管理指标体系, 在部门整体目标框架下, 根据全面性、可行性、可衡量性原则, 分解设置清晰的、可量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

(二) 加强会计核算规范性, 加大对项目监管力度

一是建议财会人员应当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政府会计准则》《政府会计制度》等财经法规的相关规定, 做到会计核算规范化; 加强财务自查和管理, 严格按照部门财务制度规范财务各项业务审批流程。

二是建议加大对项目实施的监管力度, 对年度重点work项目分阶段进行有效监管和检查, 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的资金开展项目实施工作, 防范资金预算执行出现偏差, 加强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执行情况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的监控。

(三) 加强采购内控体系建设, 强化资产管理意识

一是建议提高对政府采购工作的重视, 制定防范和治理采购过程中出现违规现象的长效机制, 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政

府集中采购内部各项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建立积极有效的政府采购工作流程和合同备案流程，规范采购操作管理，确保采购活动依法依规。

二是建议强化资产管理意识，完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按制度规范管理固定资产，登记固定资产卡片，明确固定资产使用部门、责任人员；规范财务管理行为，资产专人管理并及时开展固定资产清查工作，加强固定资产实物盘点，认真执行固定资产盘点制度，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盘点，对发现的账实不符问题，及时查明原因并进行处理；同时不断提高资产管理水平，提高资产收益上缴及时性。